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8月8日（星期五）在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经济开发区淮南北路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7日以微信、邮件通知方式发出。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的董事有李静、罗彪、贺宇）。

经全体董事共同推举，会议由董事邓帮武先生主持，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选举邓帮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具体组成情况如下：

- 1、审计委员会：李静（主任委员）、侯红勋、罗彪
- 2、提名委员会：罗彪（主任委员）、邓帮武、贺宇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贺宇（主任委员）、邓帮武、李静
- 4、战略与ESG委员会：邓帮武（主任委员）、李广宏、罗彪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李广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张义斌先生、陈前宏先生、邓卓志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对上述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4.01 聘任张义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02 聘任陈前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03 聘任邓卓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沈先春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聘任张义斌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聘任周樊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

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聘任韩晓红女士担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8 日